西安交通大学与香港理工大学合作举办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教育项目华南地区宣传推广和教学辅助服务采购需求

**一、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以及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一）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西安交通大学与香港理工大学合作举办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教育项目于2002年经教育部批准开始招生（批准证书编号：MOE61HK1A20020394O）。项目学制两年，每年招生150人。自2002年起，该项目先后完成15期招生工作，共招收学员1605名，已毕业学员1569名，毕业率97.76%，得到了市场认可，形成了良好的社会知名度和市场美誉度。

本项目对西安交通大学与香港理工大学合作举办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教育项目在华南地区的宣传推广和教学辅助服务进行采购，按年级进行采购，包括项目2024级、2025级、2026级的宣传推广及教学辅助服务。

本次服务采购主要是寻找符合要求的服务机构，主要以提供服务团队的方式，在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学院的整体部署和领导下，辅助学院开展西安交通大学与香港理工大学合作举办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教育项目在华东-华北区域的品牌宣传、市场推广、生源挖掘、学生推荐、教学场所、教师服务、学生服务、实践课堂等教学辅助服务，不断提升项目在本区域及全国的知名度、提升教学和服务质量，推动项目的高质量发展。

**（二）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本项目采购标的为中小型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的，投标人应提供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投标人应对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不真实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所属行业为： 其它未列明行业 。

**（三）其他要求**

1. **投标公司资质要求：**

项目负责人具有5年及以上教育教学服务工作经验。

**二、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无。

**三、采购标的概况**

（一）采购项目名称： 西安交通大学与香港理工大学合作举办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教育项目华南地区宣传推广及教学辅助服务。

（二）采购数量及计量单位： 3次，按年级采购，包括项目2024级、2025级、2026级的宣传推广及教学辅助服务。

（三）最高限价：人民币 810万元，2024级、2025级和2026级合同金额最高限价分别为270万元。

本次招投标主要面向2024级、2025级和2026级项目。教育部批准项目自主招生。若教育部调整招生期限和招生指标，服务内容、服务人数和服务金额以调整后的情况为准。实际服务金额以其最终每个年级服务的学生人数和服务内容而确定。

| **标的名称** | **预算** | **地点** | **服务人数** |
| --- | --- | --- | --- |
| 西安交通大学与香港理工大学合作举办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教育项目华南地区宣传推广及教学辅助服务 | 810万 | 深圳 | 60人\*3级 |

注：（1）本项目报价为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伴随服务费用。

（2）所有根据合同或其他原因应由中标公司支付的税款和其他应缴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中标公司提交的投标报价中。

（3）结算按照采购方实际需求、实际使用并经采购方书面确认的数量为准。

（4）投标公司如同时投标多个标的，兼投不兼中。

（四）交付时间：（1）2024级合同签订后1个月内，提供2024级项目意向学生相关信息，不少于40人。（2）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后续服务。

（五）交付地点： 采购方指定地点 。

（六）付款进度安排：

1. 中标公司需在合同签署10个工作日内向采购方缴纳 5万元履约保证金。采购方为中标公司开具履约保证金收据。中标公司如有违规行为时，采购方有权从其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一定金额，作为损失赔偿。合同期满后，双方核算履约保证金剩余金额，并无息退还中标公司。
2. 结算方式：

本项目每个年级的辅助服务费用分三次支付，（1）在当年通过项目的宣传推广实际缴纳学费和服务的学生人数达到采购方规定的人数，在该年级开学典礼后，按照实际服务学生人数支付合同金额的60%；（2）完成该年级一年的教学辅助服务，由采购方验收合格后，按照实际服务学生人数支付合同金额的30%；（3）合同期结束，完成该年级所有学生的全部教学辅助服务工作，由采购方验收合格后，按照实际服务的学生人数支付合同金额的10%。

1. 投标要求

对于西安交通大学与香港理工大学合作举办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教育项目，兼投不兼中。

**四、采购及服务要求：**

（一）服务内容：

1.投标公司负责按照采购人要求制订科学、合理和有效的品牌宣传推广方案，协助开展项目咨询、线上和线下品牌宣传、建立拓展宣传渠道等工作；

2. 投标公司协助采购方挖掘意向潜在生源，提供咨询服务，推荐意向学生，并对意向学生的相关资料进行必要的整理和报送；

3. 投标公司协助为项目选择合适的授课场地并负责场地的布置与安排；

4. 投标公司协助完成项目授课教师和教学管理人员在工作过程中的酒店预订、接送机等工作；

5. 投标公司协助做好学生思政、班级建设、学生服务及开学典礼和毕业典礼等工作；

6. 投标公司协助做好教学资料的整理、印刷、发放和回收等；

7. 投标公司协助做好学生的企业参访、实践教学环节、名家大讲堂、商业计划书/毕业论文（如有）的答辩等活动的组织；

8. 投标公司协助做好项目学生材料及教学相关数据资料、图像等相关文档的整理、注册、归档等事项；

9. 投标公司协助采购方完成在读学生毕业时在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学历学位认证相关工作；

10. 投标公司接受采购方的管理和监督，严格按照采购方的要求完成相关教学辅助活动服务，并及时通报相关事项进展情况；

11. 投标公司提供其他与项目教学和运行相关的服务；

12. 投标公司根据采购方需求，提供有关的咨询和建议方案；

13. 在学生最长学习期限内，为学生完成学业提供相关的服务；

14. 投标公司须接受采购方对以上各项服务质量、效能的监管及评估。

（二））服务期限及地点

1. 服务期限：合同内容包括本项目2024级、2025级和2026级学生学习期限内的项目宣传推广和教学辅助服务。本项目学制两年，即每一级学生培养周期为两年，服务合同按照项目年级签署，有效期为两年。在服务期间内，采购方对投标公司所提供的服务内容和服务质量进行定期验收，如验收不合格，采购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后续年级的服务合同签署与否，由采购方视前序合同的实施情况和验收情况而定。

2. 服务地点：采购方指定地点。

（二）服务实施要求

1. 项目实施总体进度要求

投标公司签订合同时根据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学院的要求，制定服务计划及资源保障计划，并按计划实施。

2. 项目团队要求

（1）项目团队组成要求

投标公司需针对项目服务工作设计规范的管理办法和制度，建立专业的项目宣传推广和教学辅助服务人员队伍，定期对其进行党建思政、法律法规、教学规范、班级组织建设等相关的培训。

本项目的教学辅助服务团队需要人员配置科学合理、分工明确，至少应包括项目负责人1人、项目管理业务人员至少4人。投标公司应明确项目负责人及业务人员在本项目中的岗位职责及管理权限，以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2）项目负责人：

* 需具备至少5年以上教育项目管理经验，熟悉教育培训行业运作流程；
* 具备出色的组织协调能力、决策能力和管理能力，能够有效推动项目按计划进行；
* 拥有良好的沟通技巧和客户关系管理能力，能够与客户保持紧密沟通，确保项目需求准确传达与满足。

（3）项目业务人员

* 需具备一定教育项目管理经验，熟悉教育培训和教育教学管理全流程；
* 具备良好的文档管理和办公软件操作能力，能够协助项目团队完成日常行政事务；
* 具备高度的责任心和团队合作精神，能够在工作保持高效与细致；
* 优秀的沟通能力和客户服务意识，能够有效协助解决学员或项目管理中遇到的问题。
1. 项目实施场地要求：

投标方所提供的培训场地及配套设施应满足以下要求：

1. 服务场地应位于城市中心交通便捷的地段，周边应具备完善的公共交通网络，便于参训学员及授课教师的到达与出行；
2. 服务场地应提供足够的空间以确保项目授课的舒适度与学习效果；
3. 教室/会议室布局应合理，桌椅排列应满足小组讨论、案例分析等互动式教学活动的需求；
4. 教室应配备先进的多媒体教学设备，包括但不限于高清投影仪、音响系统、电脑及网络接口等，以支持视频、音频、PPT等多种教学材料的展示与播放；
5. 无线网络需全面覆盖，确保学员与授课教师能够顺畅地进行在线学习、资料下载等操作。

4. 服务全周期管理要求

（1）投标公司应形成详细的服务实施方案文本，并配合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学院进行教学服务及后续服务等阶段工作；

（2）投标公司制作的各类海报、宣传册、宣传品，以及各类宣传手段、宣传途径须经过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学院审核，通过后方可实施；

（3）投标公司应成立项目服务工作小组，分工明确，责任落实到位；

（4）投标公司应维护好学生信息登记资料，配合采购方进行学生学费缴费名单确认；

（5）投标公司应将涉及本项目的相关资料保存完整，记录清晰；

（6）投标公司应在服务期间，为学生提供各项便利服务；根据采购方教学安排的实际情况，为学生提供相关服务，超出投标公司范围的，应积极与采购方协商解决；

（7）项目运行过程中如果发生问题，投标公司须按照采购方要求参与积极解决问题，提供及时的解决建议；

（8）在本项目的服务过程中，投标公司需按采购方的要求完成相关服务，并达到约定的服务成效。未达到约定服务成效，影响项目的服务质量，采购方可随时解除合同，投标公司需承担相应的责任。

（三）服务方案及承诺

1.组织品牌团队，针对本项目要求设计科学、合理、有效的宣传推广方案，制作的各类海报、宣传册、宣传品，以及各类宣传手段、宣传途径经过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学院审核通过后方可实施；

2.本项目的学费统一定价，并由西安交通大学负责统一收取学生的学费，在未取得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学院事先书面同意的情况下，投标方无权擅自收费或更改费用数额，亦不得篡改收款账户信息；

3.根据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学院的项目管理要求和时间进度安排，在规定的时间内，挖掘意向潜在生源，协助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学院完成项目的宣传推广、申请资料的审核、项目面试、网上申请等，达到规定的学生人数要求；

4.遵守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学院对于项目品牌管理、宣传推广合规性要求，配合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学院进行缴费名单确认，并在整个过程中维护好学生信息；

5.遵守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学院对于项目教学管理的合规性要求，配合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学院进行的教学辅助服务，并在整个过程中维护好学生信息和相关项目信息；

6.在项目进行中按照合同履行相关责任，将涉及本项目的所有内部资料、技术文档、数据和信息保存完整，记录清晰，并予以保密，不能泄漏本项目、项目潜在生源、项目在读学生、项目授课教师、项目管理人员等信息，维护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学院品牌声誉；

7.组织项目宣传推广团队，遵守采购方对项目管理的合规性要求，在项目宣传推广时须向学生明确讲明报名条件，保证所有相关信息与采购方提供的信息完全一致，不得向意向学生提供与招生简章内容不一致或与事实不符的信息或承诺，不得故意或因自身过失导致招生信息不准确、不完整、不及时，对因此而造成的损失或纠纷承诺承担全部责任。

**五、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1. 服务保障期：项目学制为两年，每一级学生在校学习时间为两年。两年合同期结束之后，如有学生因故未能按计划完成学业，中标公司需继续提供相关服务至学生毕业为止。

2. 服务响应：中标公司提供7\*24小时服务。在服务期内全力配合采购方要求，在接到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如有需要应在 24 小时内派遣项目负责人前往采购方指定地点协商相关事宜。

3. 培训要求： 中标公司应定期对其管理人员开展关于中外合作办学相关政策、党建思政、教学管理规范、班级组织建设等相关的培训。

**六、采购标的的履约验收标准**

|  |
| --- |
| 现场的检验指标及方法 |
| 序号 | 功能或指标 | 验收或测试方法 |
| **项目建设单位验收要求：** |
| 1 | 整体服务满意度 | 采购方打分。（30分） |
| 2 | 项目宣传推广满意度 | 采购方根据中标公司的工作配合度、服务方案及服务业绩成效，以及咨询该项目的意向学生数量、提交申报材料的学生数量及最终录取的学生数量和生源质量等进行综合打分。（40分） |
| 3 | 教学辅助服务满意度 | 采购方根据中标公司的工作配合度、服务方案及服务业绩成效，以及授课教师和项目学生对中标公司提供服务的调研问卷情况等进行综合打分。（30分） |
| **学校验收复核要求：** |
| 1 | 项目建设单位填写《学校采购服务类项目验收复核申请表》 |
| 2 | 提供《供应商服务类项目完成情况报告》 |
| 3 | 提供《项目建设单位服务类项目自验收报告》 |
| 验收时是否需要供应商提供样品 | 是□ | 否☑ |
| 验收时是否需供应商提供必要的其他设备 | 是□ | 否☑ |
| 除现场验收外，需提供的其他验收要求 |
| 除现场验收外，是□否☑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 对于检测机构的要求：国家正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由验收复核专家认可之后作为验收复核通过的主要依据。对于检测执行标准的要求：各项检测项目标准以检测机构按照行业相关要求最新适用并执行的标准为准。 |